# 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 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12 月 28 日
  - 2.会议召开地点:北京市丰台区星火路 1 号 1 幢 18 层 18C1 室公司会议室
  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方式
  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2年1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  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李文田先生
  - 6.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  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 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文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  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,第三届董

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,提议选举李文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李文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具备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bse.cn/)披露的《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100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姚少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,第三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,提议选举姚少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姚少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具备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bse.cn/)披露的《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100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京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,经董事 长提名,聘任李京女士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bse.cn/)披露的《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10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建军先生、杜玉才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志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  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,经总经理提名,聘任陈志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

- 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100)。
  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建军先生、杜玉才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谌伦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  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,经总经理提名,聘任谌伦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bse.cn/)披露的《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10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建军先生、杜玉才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孟凡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  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,经总经理提名,聘任孟凡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bse.cn/)披露的《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10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建军先生、杜玉才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孔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  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,经总经理提名,聘任孔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bse.cn/)披露的《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10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建军先生、杜玉才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家莲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》
  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,经总经理提名,聘任李家莲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助理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bse.cn/)披露的《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10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建军先生、杜玉才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保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  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,经董事长提名,聘任李保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

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bse.cn/)披露的《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10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建军先生、杜玉才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;
- (二)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